

沈阳市财政局

沈财资备案〔2022〕024号

辽宁光辉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变更备案公告

辽宁光辉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变更事项备案及有关材料收悉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资产评估法》《资产评估行业财政监督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予以备案。变更备案的相关信息如下：

- 一、机构法定代表人由苏晓红变更为贺力。
- 二、机构股东由苏晓红、尹戡变更为贺力、尹戡。

相关信息已录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，可通过财政部、中国资产评估协会官方网站进行查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